

國立臺灣大學教職員健康檢查補助申請作業流程

一、依據：國立臺灣大學教職員工健康檢查費用補助實施辦法

公務人員一般健康檢查實施要點

中央機關（構）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

二、適用對象：

（一）編制內年滿 40 歲以上之教職員

1. 於本校服務之年滿 40 歲（含）以上之編制內教職員每 2 年得申請健康檢查一次。
2. 符合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、「勞工健康保護規則」之規定補助者，僅得與本補助擇一請領。

（二）一級行政主管、名譽教授、編制內年滿 60 歲以上教師

三、承辦單位：人事室退撫保險組(第三組)

四、聯絡電話：3366-5952

五、申辦時間：隨時辦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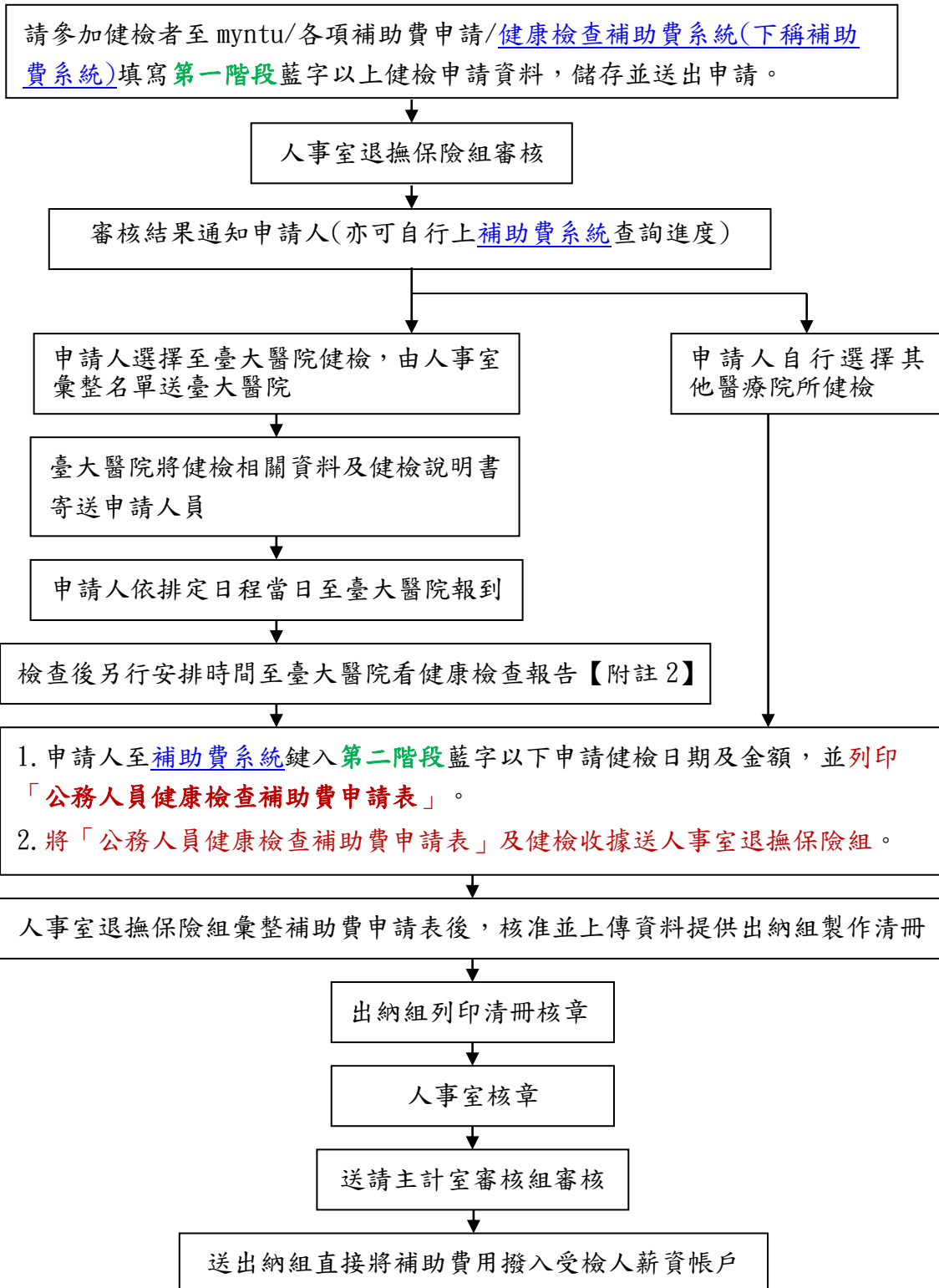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申請書表與繳送資料、健檢相關資訊、注意事項，詳如下表：

適用身分	申請書表與繳送資料	健檢相關資訊	注意事項
編制內年滿 40 歲以上之教職員一般健康檢查	線上申請：受檢人請至 補助費系統 填寫藍字以上健檢申請資料，儲存並送出。 (或由 MyNTU 登入，從「教職申辦」的「各項補助費申請」進入系統)	1. 受檢人得選擇至臺大醫院家醫科參加「 臺灣大學附設臺大醫院教職員工健康檢查套餐 」，亦得自行選擇至其它 勞動部公告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認可醫療機構合格公立醫療院所 健康檢查 2. 費用： 每人每次最高以 4,500 元	1. 本健康檢查以二年檢查一次為限。 2. 受檢人無法於檢查年度內完成健康檢查者，需間隔 1 年始得再申請。 3. 健康檢查補助費請檢據於核准受檢年度 12 月 25 日前辦理請款手續。

		為限，健康檢查費用核實補助。	
<p>臺大醫院健康管理中心優惠方案：</p> <p>臺大醫院健康管理中心針對本校一級行政主管、名譽教授、編制內年滿 60 歲教師，設計專屬優惠套裝。</p>			
<p>一級行政 主管、名譽 教授、編制 內年滿 60 歲以上教 師</p>	<p>受檢人請填<u>國立臺灣大學一級行政主管、名譽教授、編制內年滿 60 歲以上教師健康檢查調查表</u></p>	<p>1、套裝項目及內容： <u>臺大醫院健康管理中心之臺大專用健檢套裝</u></p> <p>2、其他加選檢查項目及各項檢查內容說明，請參考下列網站： <u>其他特色加選套裝(人事室網站)</u>或至<u>臺大醫院健康管理中心</u></p>	<p>1. 本健康檢查以二年檢查一次為限。</p> <p>2. 本人應負擔部分應當日繳納，自付額已扣除補助費用，免再自行請款。</p> <p>3. 名譽教授參加本項專用健檢套裝，本校不予補助。</p>

七、作業流程：

(一) 編制內年滿 40 歲以上之教職員



附註 1：若工作場所於**實驗室、試驗室、實習工場或試驗工場**者，請確認是否屬適用「**勞工安全衛生法**」健檢之人員，須參加勞安衛健檢者，請逕向環安衛中心提出申請。**非屬**「**勞工安全衛生法**」定義之勞工方可參加本項健檢申請。

附註 2：對於前往臺大醫院參加「**臺灣大學教職員工健康檢查套餐**」檢查者，臺大醫院應提供清楚說明各項之標準值及應注意事項之健檢報告書。

(二) 一級行政主管、名譽教授、編制內年滿 60 歲以上教師

